

证券代码：603681

股票简称：永冠新材

公告编号：2021-052

转债代码：113612

转债简称：永冠转债

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首次公开发行闲置募集资金 实施理财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浙江民泰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青浦支行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人民币2,010万元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浙江民泰商业银行定存通存款业务
- 委托理财期限：最短存期6个月，可随时赎回

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使用首次公开发行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0.5亿元人民币的首次公开发行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该议案已于2021年5月18日经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7日披露的《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度使用首次公开发行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3），于2021年5月19日披露的《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50）。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首次公开发行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

(二) 资金来源

1、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闲置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197号文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164.7901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0.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41,647.9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5,995.18万元。上述资金于2019年3月20日到位,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中汇会验[2019]0539号《验资报告》。公司已按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储存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四方监管协议。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7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1-032)。

(三) 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浙江民泰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青浦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浙江民泰商业银行定存通存款业务	2,010.00	4.2%	/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最短存期6个月,可随时赎回	保本保证收益型	/	/	/	否

(四) 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安排相关人员对理财产品相关风险进行预估和预测，本次委托理财产品为安全性较高、流动性较好的理财产品，符合公司内部资金管理的要求。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产品名称	浙江民泰商业银行定存通存款业务
产品类型	保本保证收益型
起息日	2021年5月25日
产品期限	最短存期6个月，可随时赎回
提前支取利率规则	<p>1、部分提前支取享受提前支取利率需同时满足最短存期及最低留存金额两个条件，否则按活期利率计付提前支取部分利息。</p> <p>2、享受提前支取利率时，支取日至开户日在90天以下按实际天数，90天以上（含）按每月30天计算存期。按活期利率计付时，全部按实际天数计算存期。</p> <p>3、定制版定存通账户期满后未支取的将自动转存为存期一致的大众版定存通账户，转存后的账户执行利率以转存时对应存期的网点挂牌利率为准。</p> <p>4、部分提前支取后若剩余本金低于起存金额的，则必须全部提前支取。</p>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本产品主要用于受托方的信贷业务。

（三）本次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闲置募集资金实施理财，产品为保本保证收益型银行理财产品，金额为人民币2,010.00万元，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

（四）风险控制分析

- 1、公司及子公司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风险可控。
- 2、公司及子公司已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建立健全公司资金管理的专项制

度,规范现金管理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现金管理事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一) 受托方的基本情况

名称	成立时间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万元)	主营业务	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是否为本次交易专设
浙江民泰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青浦支行	2015年8月5日	叶圣	/	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并由总、分行授权的各项业务	/	否

(二) 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已对受托方的基本情况进行了尽职调查,受托方符合公司委托理财的各项要求,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3月31日
资产总额	339,511.26	339,760.60
负债总额	183,824.22	177,991.62
净资产额	155,687.05	161,768.97
项目	2020年1-12月	2021年1-3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518.09	-9,660.70

注:以上数据均为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口径。

2、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公司货币资金为 98,205.93 万元，公司本次使用首次公开发行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为 2,010.00 万元，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 2.05%。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本次现金管理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不会造成重大的影响。

公司是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进度安排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首次公开发行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通过适度理财，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风险提示

本次公司购买的产品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政策风险、流动性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风险影响。

六、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一）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名称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浙江民泰商业银行定存通存款业务	2,010	0.00	0.00	2,010
	合计	2,010	0.00	0.00	2,01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2,3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48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0.00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2,01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2,990	
总理财额度				5,000	

注：（1）最近一年净资产指2020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最近一年净利润指2020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二）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名称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浙江民泰商业银行定存通存款业务	20,000	0.00	0.00	20,000
合计		20,000	0.00	0.00	2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2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2.85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0.00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2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5,000	
总理财额度				25,000	

注：（1）最近一年净资产指2020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最近一年净利润指2020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特此公告。

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五月二十七日